

第一章 前來投奔哥哥

遼東廣寧衛，駐鎮遠堡軍營總兵大帳。

桌面上一鍋清水肉湯，一盆水煮羊肉塊，一盤蒜頭大蔥五辛碟，幾碟醬蘿蔔，還有堆得像山一樣高的麵餅，菜色看上去無甚滋味，但圍在桌邊的幾名將領卻是虎視眈眈的看著桌面，邊嚥著口水。

參將趙魯急匆匆由帳外衝進來，額頭上的汗都沒空擦，目光先瞪向了滿桌的食物，發現滿滿當當肉都沒少一塊，他才鬆了口氣，咧開一口白牙在眾人之間坐下。

他隨興地拿起根大蔥，蘸了大醬咬一大口，衝鼻的辛辣滋味讓他微微睜起眼，「真是餓死老子了，那群京城來的龜孫子沒見過世面，不過來給總兵大人送個信尾巴就翹起來了，看人都用鼻孔看的，還敢挑釁咱們廣寧衛的人，老子一個打他十個還不帶喘氣的。」

另一名吳姓參將用下巴比了比唯一空著的主位。「老趙，總兵大人還沒來呢，你怎麼就吃起來了？」

趙魯一根大蔥就只剩一口了，聽到這話進食的動作不由頓了一下，這不是餓迷糊了沒注意到嗎？

他連忙把最後一口塞到嘴裡，含糊不清地道：「我就想著替總兵大人試試這次做的大醬臭不臭……」

吳參將無力地看了他一眼，苦笑道：「咱們軍營裡的大醬每年都是伙房老劉下的，哪次不臭啊？沒壞已經謝天謝地了。」

趙魯根本也沒嚐出大醬是什麼滋味，就是滿口死鹹，不過倒是不敢再吃了，雙手一攤靠在椅背上，放低了音量問：「總兵大人怎麼了？」

吳參將肩膀一聳。「不確定，不過總兵大人是看了京城來的家書之後才悶著不出來，八成又是為了家裡催婚那檔子事不開心。」

廣寧衛眾將口中的總兵大人岳連霄，十年前父親亡故後，他接下忠靖侯的爵位，任遼東總兵，坐鎮廣寧城迄今。這十年來他戰功赫赫，打得女真人不敢輕易越雷池一步，卻因此誤了婚期，年紀已經二十有七的他還是光棍一個。

如果說他生得醜陋不已，言行粗鄙也就罷，但岳連霄樣貌堂堂，一身正氣，歲月加諸在他身上的是沉穩內斂。

趙魯這一批人都是從年輕就跟著他，親眼見證著岳連霄如何由鋒芒畢露到現在的深沉冷凝，自然也知道他有多受女人歡迎。

但或許就是投懷送抱的看多了，岳連霄反而益發老僧入定，這不就讓京城忠靖侯的老夫人陳氏，也就是岳連霄的母親心急如焚了嗎？

趙魯等人隱約知道，陳氏一直想撮合岳連霄以及他外祖家的表妹陳芳兒，從三年前陳氏就派人前來遼東催婚，如果三年前陳芳兒是適婚的及笄年歲，現在也該十八了，在京城那就是個嫁不出去的老姑娘，恐怕陳芳兒本人都要急了。

陳氏出自恭順伯府，恭順伯賦閒多年，一家子都不受重用，空背著一個爵位，這麼多年來，陳氏仗著是岳連霄的娘對他予取予求，每次宮裡來的賞賜都被陳氏昧下不說，他的戰功甚至被陳氏用來為娘家人鋪路，逼他替陳氏的哥哥，也就是現

任恭順伯陳贊求了一個兵部車駕清吏司郎中的職務。

因著一個孝字，岳連霄都忍了，橫豎他也不差這點銀錢與好處，只是陳氏的作派把兒子越推越遠，如今竟連他的婚事都霸道的決定了，背後的用意顯然是想讓如日中天的忠靖侯府拉拔恭順伯府，完全不顧兒子的喜好及為難，令他如何不怒。帳內眾人一聽到又是催婚讓老大不爽了，都忍不住唉聲嘆氣。

因為朝廷修築城牆，由山海關城一路向東北延伸，如今修築到鎮遠堡附近，其間需加強軍力防止女真人破壞，廣寧衛才會分兵駐大軍在此，平時岳連霄應該坐鎮在廣寧城內，不過最近工事進行到緊要階段，所以他便將總兵衙門的事務暫且搬到了鎮遠堡軍營。

昨天眾將們才聽說總兵大人有事會回城裡，今日從京城來的人必會借住在衛城的總兵府，岳連霄對那些人如此反感，八成不會回去，應當會留在軍營。

那些留營的兵將們本還以為老大不在可以輕鬆幾日，現在皮都重新繃緊了，桌上熱騰騰的飯菜也好像不香了。

趙魯一看用膳時辰都快過了，心一橫當機立斷地道：「別等了別等了，都吃吧，就算被我們吃光，老大也不會介意這一餐飯的。老子的妹妹要從遼東鎮來找我了，我們可有十年沒見了，老子特地告了假，我吃完還要去城門口接她呢！」

眾人想想也是，無論前景如何，自己的肚皮還是最要緊，於是也不再拘束，紛紛伸手拿肉的拿肉，舀湯的舀湯。

就在這時候，大帳的內帳突然行出一人，穿著黑色緊身綁腿戎服，肩寬腰窄，英姿煥發，本該是邊關的大好俊兒郎，那張剛毅俊朗的臉龐卻充斥著冰冷與慍怒，令人望之喪膽，便是眾人偷偷議論的岳連霄了。

一時之間，大帳中的肉呀湯呀全懸在了半空，眾人瞬間安靜。

本就是用膳的時刻，岳連霄自是不會管這群人吃吃喝喝，他只是揉碎了手中的信紙，垃圾般扔在一旁，渾身戾氣地走出軍帳。

果然是陳氏的來信，一方面要他快些告假回京娶了陳芳兒，另一方面又說他長年不近女色，怕他婚後橫衝直撞會傷了陳芳兒，送來兩個通房為他侍寢。

光是陳芳兒這個名字已經夠令人反感，那兩個送上門來的通房更是直接點燃了岳連霄的怒火。

岳連霄出了軍帳，直接行向了軍營裡接待外人之處。

那也是一頂軍帳，安在軍營的營門之外，在炎熱的季節裡因為不像其他營帳那樣長期通風使用，裡頭的味道有些一言難盡，忠靖侯府派來的人在裡頭待不下去，又自恃身分，便闖進去找了趙魯等人的碴，然後就被打成狗。

如今帳裡的人皆是鼻青臉腫，哼唧唧的互相抹傷藥，一邊還用著極為不堪的字眼咒罵著東北軍營裡這群大老粗。

「什麼玩意兒！不過一群狗熊般的東西，竟敢動忠靖侯府的人，待見到侯爺，讓侯爺將他們全砍了！」

「那姓趙的參將還說什麼咱們擅闖軍營犯了軍規，我呸！侯爺在遼東那就是王，皇帝老子的命令都可以當耳邊風，軍規算什麼東西……」

岳連霄剛走到帳外，聽到的就是這一番話，他眼中冷光更甚，拳頭都握緊了。忠靖侯府若專出這樣大逆不道的廢物，那麼離滅門也不遠了。當他踏入帳中，原本大言不慚的侯府來人們有一瞬間的靜默，但隨即說話最囂張的那幾個管事和親衛頭子眼中露出喜色，一改方才的跋扈，滿臉都是巴結之色。「侯爺您來啦！您都不知道，咱們幾個在這廣寧衛大營裡被欺負慘了，您可要為我們做主啊！」

「是啊是啊，我們特地為候爺護送嬌滴滴的美人們來此伺候，想不到那些人連營門都不讓我們進……」這個管事說著話，一面向站在牆角的兩名美貌侍女使眼色。兩名侍女也知道自己大老遠被送到遼東是為了什麼，便一口一聲爺，嬌滴滴地朝岳連霄偎了上去。

「滾！」岳連霄毫不憐香惜玉，一人一腳將美人送到了營帳之外，接著朝著帳內張口結舌的侯府來人們冷聲道：「議論天子者，拖出去砍了，擅闖軍營者，每人領一百軍棍，扔出大營。」

他眼神如刃，緩緩由他們身上劃過。「還留有命回京的人，告訴你們老夫人，若忠靖侯府的人再妄議天家之事或侮辱軍營兵將，本侯絕不輕饒！」

語畢，他也不管背後的人如何求饒，冷哼一聲拂袖而去。

整整花了五日，中間還橫越了遼河河套地帶，趙儂終於來到了廣寧城之外。與高大豐滿的東北女人不同，趙儂肖似江南出身的母親，身段嬌小玲瓏，眉似遠山，唇如朱砂，眼眸總似蘊含著朦朧的霧氣，天生就該讓男人沉溺在這一汪秋水之中。

這樣嬌柔精緻的小姑娘，立在了雄偉高聳的城門外，一襲黃色粗布薄襖裙，腰上別著羽翎裝飾的禁步，遠遠看上去有如東北雪原上的一朵冰凌花，嬌嬌怯怯，卻能在雪地之中傲然生長。

來往的粗豪漢子們都看呆了，還有個差點撞上城門的柱子。

習慣了眾人對她外貌的特別關注，趙儂也不惱，只是像個土包子般昂著頭直勾勾盯著這座城門，旁人或許以為她是被城門的巍峨所懾，只有她自己知道，她是惱著自己忘了備好路引，廣寧城這樣重要的軍事要塞，沒有路引她壓根進不去……想來她那粗枝大葉的兄長趙魯也不會想到她進不了城門這回事，幸好兩兄妹相約的地點就在這城門口，雖說兩人十年沒見了，總該還是認得出來的吧？

在趙儂五歲那年，父母因意外過世，大她七歲的趙魯為了養活妹妹，便將趙儂交託給住在遼東鎮的大伯父一家，自己則是投身軍旅，賺來的軍餉每隔半年便隨商隊送至趙大伯手中，到今年趙儂及笄了，其間她沒有再見過兄長一面。

趙魯不會知道，她在遼東鎮過的是怎樣的生活。

大伯父根本不把她當成一家人，因著她實在生得好，讓大伯父的女兒十分嫉妒，於是大伯母便讓小小的趙儂一個人住在大山林子邊的茅草屋裡，只一日一頓粗食就再不管她，逼得她從小就得學著自力更生。

小時候肚子餓了，她就自己到山裡撿些乾果野菜等裹腹，也算是運氣不錯，還沒有一個水缸高的小娃兒獨自入山，居然沒被野狼老虎叼走。

漸漸長大之後，因著撿回來的山產都會被大伯母和姊姊惡劣搶走，反抗還會遭來一陣毒打，趙儂便學聰明了，化明為暗，寧可翻過大山用山產和住在山另一頭的人交換食物及生活用品。

山的另一頭住的是一群乞列迷族人，是前朝時被遷移至遼東鎮之地的女真人，隨俗而治，如今早已與當地居民同化，習慣農耕、飼養禽畜，學習著一樣的語言文字。

想當年乞列迷族人人都有一手馴鷹的好本領，前朝皇帝要求朝貢時除了野獸皮毛、糧食布匹，其中最重要的就是馴服的猛禽。

趙儂一張漂亮的臉蛋算是討了乞列迷族人的喜歡，她在山的另一頭混得如魚得水，不僅送過去的山產受歡迎，族人們也喜歡與她相處，教授她文字武藝等等各種讓自己活下去的技能。

趙儂自是來者不拒，最後連馴鷹的本事都學會了，甚至青出於藍，培養了屬於自己的一窩猛禽，隻隻都被她當成家人般疼愛。

然而回到遼東鎮的小村裡，她又會變回那個沉默寡言的小可憐。

自從學了本領，大伯父一家如何苛刻她的膳食及生活她都不再反抗，反正翻過山就能吃飽，學會了夠多的字之後甚至開始試著寫信至廣寧衛給趙魯，每月不輟。

意外的是，趙魯竟然回信了，他在軍營裡也學會了寫字，那封隨著軍餉送回的信件，讓趙儂第一次哭紅了眼，連大伯母罵她喪門星，搶走所有趙魯捎帶給她的禮物她也不介意。

之後兄妹間的通信，經趙儂要求都直接透過驛站傳遞，再也沒經過大伯父一家。她知道哥哥為她付出了什麼，所以信中從不說苦，只說著遼東鎮的奇峰峭石、名剎古寺，那裡的魚有多鮮，米有多香，絕口不提所有會讓趙魯煩憂的事，兄妹兩人即便十年不見，卻因為魚雁往返感情更勝以往。

一直到趙儂終於及笄了，趙大伯一家開始算計把她賣給聲名狼藉的富商為妾室換彩禮，她決定不再容忍這一家人。

最後一封信，她告訴趙魯自己會到廣寧城投靠他，然後設了局解決了趙大伯一家的糾纏，便瀟瀟灑灑地輕裝上路，尋兄去也。

就在她站在廣寧城門外懊惱不已的時候，遠處傳來急促的馬蹄聲，她本能地抬頭望去，馬上騎士一身黑色戎服，面貌因為背光看不清楚，但身材頗長精壯，讓她無端生出幾分期待。

是哥哥嗎？哥哥投軍，自是一身戎服，他從小就像父親，有著健壯的體格，十年過去，生得這般威武也不奇怪。

騎士來到城門前便拉韁翻身下馬，那俐落矯捷的風姿幾乎迷了趙儂的眼，即使此人可能是自己親生哥哥，也惹得她芳心一陣猛跳。

「哥？」趙儂往那個方向不太確定地喊了一聲。

那人似乎沒有聽到，繼續往前行，趙儂隨即聽到城門口的守衛對他喊了一聲將軍。

就這一喊，她幾乎可以確定了，哥哥的信上說他不久前升任參將，那不就是個將軍嗎？

「……你怎麼這麼久才來，我都怕自己進不了城了！」

城門前的岳連霄從沒聽過這般清脆柔膩的叫聲，要進城的身形一滯，回頭一看，便見一個身形嬌小、眉眼極為出色的小美人兒朝著他撲過來。

這樣投懷送抱的事他遇得多了，通常都是一腳踢開，但這次或許真是被美色所迷，岳連霄怔愣了這麼一下，小美人兒居然成功地衝進他懷中抱住了他。

當那嬌柔身軀貼上他的那一刻，一陣香風竄進岳連霄鼻腔，方才讓他清醒過來，暗恨自己大意，如果這是個刺客，那他現在已經死了。

「放手！」他冷聲道。

這會兒換趙儂嬌軀一僵，即使十年沒見，她也相信趙魯不可能用這種口氣和她說話，於是她連忙縮回手抬頭一看，心跳失序了一拍。

這男人……生得好好看，但絕不可能是趙魯！

趙魯的臉她還依稀記得，並非這樣劍眉星目，而是濃眉大眼，笑起來帶股憨厚……也就是說她不只認錯人，還抱錯人了。

「抱歉，我……」趙儂急急忙忙鬆手退開，充分感受到對方的怒氣，她懷疑自己再晚一會兒放手，說不定會被他一腳踹飛。

然而道歉的話才起了個頭，渾身冷峻的岳連霄壓根沒理會她，頭也不回地進了城。被拋下的小美人眼睛瞪得大大的，小腳一跺，自有一股嬌氣。「什麼人這樣小氣，我都賠禮了，還是個將軍呢！希望哥哥別是這個樣子……」

就在她嘟嘟囔囔腹誹岳連霄時，又是一匹快馬行來，這次趙儂不敢妄動，仔仔細細地看著馬上和方才入門那將軍一樣穿著黑色戎服的騎士。

對方一樣是俐落地下了馬，卻沒有即刻入城，而是在城門口左顧右盼了一陣，而後毫不遲疑地朝著趙儂行來。

趙魯驚艷地看著長得與娘親有七成相似的妹妹，不由露出欣喜的微笑。「阿儂！這麼久沒見，想不到你生得這樣標緻了。」

聽到兄長親切的叫喚，趙儂這會兒真的確定了，尖叫一聲撲到趙魯懷中，眼睛當下紅了。「哥，我等了你好久！我忘了換路引進不了城，剛才還認錯人嗚嗚嗚……」因著她一聲驚叫，不遠處已經入了城門的岳連霄回頭一看，恰好看到趙儂投入趙魯懷抱那一幕，斜飛入鬢的眉聚攏，內心當下泛起一種煩悶且不悅的感受。

哼，為了進城四處投懷送抱，這水性陽花的女人居然還懂得傍上趙魯？

看著趙魯的神情似乎很是享受美人在懷，岳連霄冷目微微一瞇，顯然他對下屬的操練還不夠，才讓他們有精力去想那些亂七八糟的事……

趙儂雖然沒有路引，但戶籍文書卻是帶在身上的，因為她已經決定到廣寧城落戶，有了身分證明再加上趙魯的保證，她毫無阻礙地進了城。

兄妹兩人是由北城門入，一進去就是北大街，北大街及南大街貫穿了整座廣寧城，

坐落城池中心的是一座鼓樓，上面插著寫著岳字的軍帥大旗，從城門口就可以隱約看到。

而趙魯的宅子在城中心，離鼓樓並不遠，他索性牽著馬，帶著妹妹慢吞吞地走路回去，一邊向她介紹廣寧城的風景街道。

趙儂聽著趙魯形容城西北那座萬翠山上的蒼松翠柏，城南牛羊交易及各式商販的熱鬧滾滾，還有廣寧左右衛的駐軍位置等等，聽得是津津有味。

寒暄得差不多了，趙魯突然話鋒一轉。「阿儂，妳怎麼突然說來就來？大伯父一家呢？沒人送妳來，之後妳怎麼回遼東鎮？」

對趙儂而言，這是個掃興的話題，讓她盎然的興致少了一半。

「再不回去了，我就和哥哥你住在廣寧城。」這事遲早得坦誠，但其間曲折只怕需要賣個乖才好，所以趙儂一臉無辜地嬌聲道：「大伯父的腿被人打斷了，大哥被揍得起不了床，大姊被抓去當不知哪家富商的小妾，最後大伯母帶著一家跑了，也不知道有沒有被抓到，所以我才會來投靠哥哥。」

「妳妳妳說什麼？」趙魯差點沒被自己的口水嗆到，一臉難以置信地看著妹妹，不解她如何能輕鬆自在的訴說大伯父一家的慘況。「大伯父他們怎麼會發生了這種事？」

「這就說來話長了，哥你不知道，從你把我扔在遼東鎮，大伯父一家就把我趕到山邊的茅屋自己住了，你每次捎去的禮物和銀錢從來沒有落在我手上，大伯母一天只管我一頓飯，量少也就算了，還多是豬都不吃的粗食，能活下來還是我機伶……」

因著她弄垮了大伯父一家，這件事還是要向兄長交代，她索性不再報喜不報憂，老老實實的把這十年來自己過的是什麼日子原原本本交代個清楚。

果然趙魯聽得拳頭都硬了，黑著臉道：「大伯父他們太過分了！妳被欺負成這樣，怎麼不早跟我說？」

「哥你在邊關打仗，難道還能跑來遼東鎮幫我？」趙儂忍住白他一眼的衝動，委屈兮兮地道：「我若是和你說這些，你又不能來找我，那還不急死？萬一你精神不集中在戰場上有個差池，那我怎麼辦？」

小鳥依人再加上楚楚可憐，身為哥哥的人立刻中招。

「妳……妳辛苦了。」看到妹妹這麼乖巧體貼，趙魯感動得不行。「那妳方才說大伯父一家跑了又是怎麼回事？」

趙儂那幽怨的神色突然一收，俏皮地指著自己一張清妍的臉蛋。「哥，你說我長得怎麼樣？」

「我妹妹當然生得好看！」趙魯不假思索地回答，還頗引以為傲。「妳不知道，咱們娘以前是江南遠近馳名的大美人，爹那時身為遊商到江南做買賣時，被娘迷得神魂顛倒，想盡辦法才娶到她，妳生得和娘這麼像，那肯定是漂亮！」

「是啊，就因為生得好，大伯父一家不就把心眼放在我的婚事上了嗎？」趙儂說起這段過往，還是覺得心裡不太舒服。「他想將我賣給一個姓劉的富商做妾，私底下和人要了一百兩，這件事連問都沒問過哥哥你，他們還想著說好了日子就把

我迷昏抬走，當我聽到這件事的時候，整個人都氣炸了……」

她聲音細嫩，卻抑揚有致像在說故事一樣，趙魯自然也隨著她的話聲一起氣炸了，才想來句狠話發作一下，但趙儂接下來的話又讓他眼角一抖，想說的全卡在喉頭。

「所以我便請人去鎮上散播謠言，尤其鎖定那些有錢有勢的老頭子，說趙大願意把漂亮姪女給人做妾。」

「這是什麼用意？」趙魯茫然，濃眉都快連成一線，妹妹一波操作讓他聽不懂了。這很難懂嗎？趙儂一副他光長個子不長腦的遺憾表情。「大伯父一直想把我賣個好價錢，可是沒少在鎮上吹噓他有個貌美的姪女，才勾得那劉姓富商上勾，我這麼一散播謠言，其他那些老頭子如果看上我了，個個都拿錢砸大伯父，想納我做妾，你說依大伯父的貪得無饜，發現這樣來錢快，他收不收？」

「那肯定收。」趙魯年輕時就知道趙大伯貪，才會用軍餉吊著他幫忙照顧趙儂，但聽到這裡，他才確定這門唯一的親戚連心都是黑的。

趙儂忙不迭地點頭附和。「是啊！這裡劉老爺給了一百兩，那裡陳員外又是一百二十兩，還有個馬舉人給了一百五十兩，一次來這麼多銀子大伯父都要喜瘋了，不出我所料他惡從膽邊生，每家都應了，彩禮照單全收，想找個晚上帶著銀子和全家人偷跑，吞了所有的銀子，誠實又正義的我自然不能看大伯父誤入歧途，於是將他偷偷埋在院子的彩禮沒收了，提前通知那些給了錢的老頭子們說趙大要逃，之後我就躲到山的另一面……」

誠實又正義說的是誰？趙魯臉一抽一抽的，大抵也猜得到接下來的發展了。

「所以大伯父拿不出錢償還，也找不到你抵債，就被打斷了腿，大妹被其中一家帶走，大哥被揍得臥床起不了身，大伯母賠償不了那麼多銀子，只好帶著家人逃了？」

「哎呀！哥你總算聰明了一回，猜得一點也沒錯。」趙儂在他肩上拍了一記，完全忘了賣乖這回事。

趙大伯一家出了事，她便趁機到村長那裡賣慘，欲將自己的戶籍遷出，說要去投靠哥哥，村長早就聽說趙魯升官的事，自然全力幫忙，她這才能無後顧之憂的來到廣寧。

「那些彩禮呢？」趙魯問道。

「總共三百七十兩，我換成了銀票，來廣寧的中途花去十兩，剩下的都在這裡了，給你。」趙儂由懷裡掏出一個荷包，塞到趙魯手中。「哥，你這麼多年的軍餉全被大伯父一家貪了，這三百七十兩還不夠大伯父欠我們兄妹的，這錢咱們拿著一點也不虧心！」

他可以收回妹妹好乖巧的幻想嗎？才及笄之齡，心眼就和篩子一樣，錙銖必較，算計得大伯父一家險些家破人亡。趙魯瞪著嬌俏的趙儂，想罵又捨不得，一度欲言又止。

不過他雖直率，卻非不知變通之人，反正是些不義之財，那些老頭子色慾薰心不是什麼好人，大伯父一家也算惡有惡報，妹妹坑了他們就坑了唄！

他將荷包推回給她。「這些銀票是妳……呃，辛苦賺來的，哥不要，妳留著買兩

朵頭花戴戴。」

多大一朵頭花需要上百兩銀子？

趙儂聞言噗嗤一笑，把荷包又塞回懷中，高興地摟住趙魯的手，兩人也走到了趙魯的宅子前。

趙魯是參將，朝廷會分配匹配他職級的住處，他的宅子正好就與總兵府一牆之隔，也因此剛回到總兵府門口的岳連霄，恰恰就將趙家兄妹兩人先是拉拉扯扯，後又親親熱熱的一幕盡收眼底。

簡直傷風敗俗，不堪入目！

岳連霄本就心情不佳，現在看到趙魯隨隨便便就被個放蕩不羈的女人勾搭上，還帶回家了，那惱火更是蹭蹭地往上冒。

於是他多行了兩步，來到趙魯與趙儂眼前。

兩兄妹正談笑著，驀地前頭堵了個人，齊齊抬頭一看，同時被一身冷厲氣勢的岳連霄震懾得說不出話，只能一臉莫名地看著他。

人來人往的街上，岳連霄還是會留給趙魯幾分面子，他隱諱地冷聲道：「趙魯，記得你參將的身分，你在外代表的就是廣寧衛的臉面，別把什麼香的臭的都帶回家！」

說完，他帶著寒意的眸子掃了趙儂一眼，轉身回到總兵府。

「哥，那人是誰啊？他口中什麼香的臭的，該不會說的是我吧？」趙儂陰著俏臉看向已然緊閉的總兵府大門，不滿地問道。

「那是咱們廣寧衛的總兵大人，叫岳連霄，身上還有個忠靖侯的爵位，年輕有為，正氣凜然，他一向嚴肅，潔身自好，看到女人從沒有個好臉色。你不知道今天有人送了兩個美人給他，長什麼樣都還沒看清楚就被他一腳踢了出去！他今天情緒不佳，才會語氣嚴厲了點，應該不是針對你。」

整個廣寧衛的將士對於岳連霄都有著謎樣地崇拜，趙魯很自然地替他開脫。

趙儂不以為然地看向趙魯，卻在自己哥哥眼中發現閃耀的光芒，便默默把反駁的話吞回肚子裡。

想起方才在城門口的時候，她認錯人不小心抱了岳連霄被他狠狠斥退，之後又被他看到自己與趙魯摟摟抱抱，由岳連霄說的話推斷，他顯然誤會了她的身分，以為她是什麼不三不四的女人，四處勾搭。

那傢伙雖然長得不錯，身材也挺有看頭的，但眼神差得離譜，肯定罵的就是她！

於是英偉的岳總兵大人自此開始，便在趙小美人心中成了一個自以為是的討厭鬼。

兩兄妹聊著聊著進了門，趙儂東張西望地看著這個陌生的院子。

趙魯的新宅勉強算是個兩進院，座北朝南但並不制式，規格相當簡單，入門沒有影壁及垂花門，直接就是一個空曠的大院子，可以清楚地看到正堂堂屋是三間房，屋門開在東側間，火炕安在北面，西間則是萬字炕，也就是房間三面都圍著炕，通常是用來做祭拜的正房，而正中是灶房，燒火時可以將兩側房間的炕都燒暖。至於第二進，不用看也知道是些客房、倉庫、柴房及茅房之類的地方。

「怎麼院裡什麼都沒有啊？」趙儂詫異地看著院內。

除了牆邊一口井，只有棵大梨樹，現在這時節梨花剛謝，樹上綠色的掛果已經有小半個拳頭大，弄得一地殘花泥濘，顯得有些雜亂。

趙魯抓了抓頭，「這房子到手才不到幾個月，來不及整理。」

趙儂抿了抿唇，如果說這麼多年哥哥改變最大的就是體型，那麼改變最小的就是邋遢。

院子可以一眼望盡，沒什麼好看的，趙魯便帶趙儂進了屋子，院子的單調原只是讓趙儂納悶，但屋裡簡直令趙儂驚異，差點沒掩鼻衝出門。

「哥！你這屋裡剛遭賊了？」東屋的炕上堆著滿滿的雜物，亂得不行，炕桌上還有剩下吃食的碗盤，裡頭都長毛了，還有屋角堆得像山一樣高的衣服，髒得都看不清顏色。

「那個……」趙魯也找不到藉口了，對他來說屋子就是個睡覺的地方，休沐回來就是連睡幾天，肚子餓就去隔壁總兵府蹭飯，誰有空去打理內務。

「你不整理房間就罷了……」趙儂幾乎是抖著手指著那堆髒衣物。「但你該不會都沒洗衣服吧？那你穿什麼？」

趙魯乾笑兩聲。「我沒時間，反正衣服也不臭，正面髒了就穿反面囉……」

她隨即遠離了他兩大步，瞪著他的眼神是嫌棄加驚恐，嬌嫩的聲音都拔尖了。「你離我遠一點，我剛剛居然還抱你了，我的天爺啊實在太噁心了！」

「這軍服在營裡有人洗的，和……和家裡的衣服不一樣。」趙魯有些氣虛的為自己辯解。

他這身戎服雖說在軍營有人洗，但也要他有乖乖洗澡更衣啊！

趙儂哪裡會不理解他，不由閉上眼甩了甩頭，將腦海中恐怖的骯髒想像甩去，「不行不行，這些東西都得扔了，我全部重新買過，打死我也不要拿那些碗盤用膳！還有你那些衣服若穿上山，只怕薰得連野豬都要跑，我才不替你洗，也得全扔掉。」

「明明不臭的，怎麼都比野豬香點吧……」趙魯小聲囁嚅，但這樣的反駁到底在趙儂指控的眼光下消失了尾音。「好好好，妳要扔就扔，妳想買什麼就買，多少銀子我給妳……」

明明妹妹的腰肢都不知有沒有他胳膊粗，嬌小柔弱得很，可是面對她的質疑，他就是沒來由的慾。

趙儂拍了拍藏在胸前的荷包。「那不必，姑娘我有錢，三百多兩呢！」

趙魯忍俊不禁，又露出了一口白牙，只覺自家妹妹花容月貌，連使小性子都可愛，忍不住揉了揉她的頭。「橫豎妳缺錢了就找我拿，可是我沒辦法陪妳去採買，今日我是請假來的，晚點就要走了，不過妳放心，沒幾日就換我休沐了，很快會再回來。這裡妳先住著，屋裡隨妳折騰，有事的話可以到隔壁總兵府請人幫忙傳話到鎮遠堡的軍營給我。」

隔壁？想到那自大狂的大冷臉，趙儂本能的嬌軀一抖。「我才不要找隔壁，我自有辦法聯絡哥哥。」

「喔？什麼辦法？」趙魯不以為意地隨口問道。

他以為會得到什麼花錢請人送信之類的答案，想不到趙儂給了他一個天大的驚喜。

她將他拉出了東間，回到院子裡，而後在他疑惑的表情中，拿起了自己身上的羽飾禁步，突然放到口中吹了一下，卻沒聽到什麼特別的聲音。

趙魯這才發現，趙儂掛在腰上這個精巧的裝飾品原來是個笛子！

「妳……」他的話都還沒能問出口，突然聽到了振翅的聲音，而後一抹影子如流光般由他頭頂飛過，在他完全沒辦法反應的時候停在了趙儂的手臂上。

他定睛一看，雙眼都亮了，她手上竟是隻白鷹！

「這白鷹……等等，不對！」趙魯又仔細端詳那隻神態傲然的白鷹，鉤喙玉爪，羽似蘆花，他越看越激動，到最後全身都顫抖了。「這、這不是白鷹，這是隻海東青！是吧是吧？這是海東青吧？」

要知道海東青這種鳥極為罕見，通常是拿來當成貢品的，而自從女真的乞列迷、吾者野等部族歸順後不必再進貢海東青，連皇帝手上都只有一對，沒想到妹妹這裡居然有。

他忘情地伸手想去觸碰那神采奕奕的鳥兒。「居然被妳喚來了，這是妳的鳥嗎？」但在他還沒碰到時，她手上的白影飛快啄向趙魯的手，趙儂本能一閃，趙魯的手還懸在半空，頓時意識到她幫他躲過了一記鳥擊。

這閃躲的身手絕非泛泛之輩，要比鳥的反應還快，但妹妹這樣嬌柔的弱女子，怎麼可能這麼厲害？

趙魯有些迷惑，隨即又覺得應該是個巧合，不過他也察覺了自己的魯莽，要被這猛禽啄一口，手上肯定是一個血洞。

「哥你小心點，被牠啄一口可不是好玩的。」趙儂安撫了下手上的鳥兒，而後大方的將鳥兒遞到趙魯面前，讓牠站在他的手臂上。「這以前是我的海東青，現在是你的啦！這見面禮你喜歡嗎？」

趙魯雙目圓睜，狂喜道：「我的？見面禮？妳要送給我？」

「嗯，以後牠就是你的伙伴，要替我們送信的，你可要好好待牠。」趙儂有些不捨，但她相信自家哥哥會好好對牠，還是忍痛送了出去。

她由懷中取出了一支哨子給趙魯。「這哨子能吹出和我方才的笛子一樣的音波，是用來召喚牠的。牠比較挑食，不吃獸肉愛吃魚，而且只愛吃大白魚，哥哥你前五日每日餵牠一條，之後三日一條、五日一條，最後十日一條就好，每天與牠玩一回，多與牠親近，多稱讚牠，漸漸的牠就會認你為主……」

她又絮絮叨叨地說了不少馴鷹的技巧，趙魯這才驚覺這隻海東青應該是妹妹自己馴服的，不由對她刮目相看，憐惜更甚。

她在遼東鎮時究竟吃了多少苦，居然連馴鷹都學會了！

「謝謝妳了妹子，我會好好照顧牠的。」手上英姿颯爽的鳥兒趙魯真是越看越愛，拍著胸脯大力保證。「對了，我該怎麼叫牠？牠可有名字？」

「當然有啊！我替鳥兒們取的名字一定都是最適合的！」

提到這個，趙儂一臉得意，她手上的猛禽們每隻都養得白白胖胖，虧得取了那些好名字。

「叫什麼？」趙魯期待起來。

他料想應該是雷電、奔月、絕影之類霸氣又響亮的名字吧，詎料趙儂口中說出的名字差點沒讓他連人帶鳥摔個大馬趴。

「牠的名字啊，叫狗剩！」

CRESCENT